

●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部编

近代史资料

JINDAISHI ZILIAO

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部编

近代史资料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近代史资料. 总 129 号/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近代史资料》编辑部编.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4. 6

ISBN 978 - 7 - 5161 - 4816 - 7

I. ①近… II. ①中… III. ①中国历史—近代史—史料 IV. ①K25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15905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李尔柔
责任校对 宗 合
责任印制 王炳图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邮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中文域名:中国社科网 010 - 64070619
发 行 部 010 - 84083685
门 市 部 010 - 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市大兴区新魏印刷厂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4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50 × 1168 1/32
印 张 9.75
字 数 262 千字
定 价 29.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电话:010 - 6400979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近代史資料

JINDAISHI ZILIAO

● 第129号

目 录

抚东奏稿(九)	阎敬铭 著 (1)
江南乡试题名录	程道德 供稿 (119)
海外宜合公司以救君国演说	康有为 著 吴 密 整理 (206)
庚子北京避难记	费德保 著 戴海斌 整理 (213)
章太炎吕澂等论学函札辑注	姚彬彬 辑注 (233)
知识青年从军记——张谦日记(下)	张 谦 著 (249)
《血钟》补正	周年昌 (308)

抚东奏稿（九）

阎敬铭 著

641. 藩运两库委员管解京协各饷片

同治五年三月十二日

再，东省应解各饷刻不容缓。司库万分支绌，上忙地丁，开征未久，解兑无几，设措更属为难；而各处待用孔亟，岂容坐视。随飭藩司于无可设法之中，勉筹陕西饷银二万两，委候补从九品李培丰解赴该省藩库交兑。又备曾国藩大营二月分饷银一万八千两，委候补府经历董绪昌解往徐州道衙门交纳转解。又筹银三千两及划解同治四年定安六月分余剩饷银六百七十一两二钱三分二厘，委候补从九品胡钟杰解交直隶大名粮台查收。又措臬司潘鼎新二月分饷银三万两、三月分柴薪银二千两，委候补从九品施春华解给备用。据运司卢定勋详报，奏拨京饷，前经解过二万两，兹又筹银二万两，同应交加平银三百两、饭食银三百两，委候补盐大使孙善继、汤兆镛管解，前赴户部兑收。除分咨查照并仍催分别缓筹报解外，理合附片陈明，伏乞圣鉴。谨奏。

642. 委员管解京协各饷片

同治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再，查本年上忙钱粮开征将及两月，虽经设法整顿，解兑终属无多，总缘捻匪窜入东境，远近震惊，难期输将踊跃，以致司库万分支绌。而京协各饷均系刻不可待，经臣督飭藩司移缓就

急，勉筹同治五年京饷银四万两，委候补未入流左得源解赴户部交兑。又筹新疆经费银一万五千两，委候补从九品冯邦彦解往绥远城将军衙门交纳转解。又筹直隶大名粮台三月分饷银三千两，委候补未入流沈殿成解交该粮台查收。又筹伊犁专饷银一万两，委候补从九品吴恩培解交山西藩库递解。又上年奏拨盛京兵饷银四万两，已解过银二万两，兹又饬委候补县丞乔光缙解银一万两，赴奉天部库兑收。据藩司丁宝楨先后详报前来。除分咨查照并仍催续筹委解外，理合附片陈明，伏乞圣鉴。谨奏。

643. 委员管解京协各饷片

同治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再，查京协各饷均系刻不可缓。经臣督饬藩司先其所急，勉筹曾国藩三月分饷银一万八千两，委候补未入流王芝生解赴该督行营交兑。又筹备臬司潘鼎新三月分饷银三万两、四月分柴薪银二千两，委候补从九品刘润解交该司行营查收。又自本年正月为始，每月应解盛京军饷银二万两，正月拨款前已解清，现筹二月分饷银一万两，委候补主簿张祚堂解往奉天部库交纳。又据运司卢定勋详报奏拨京饷，前经解过四万两，兹复筹银二万两，同应交加平银三百两、部饭银三百两，又凑支内务府银一万两，同加平等银三百三十两，委候补盐大使董溥、库大使沈崇礼解赴部库交兑。又据东海关监督登莱青道潘蔚稟，解本年京饷，在洋税项下，支银五万两，同酌提三成船钞银二千四百八两四钱九分、三成罚款银一百八十二两六钱六分三厘一毫，又提天津防饷银二万两作为正、二、三月分之用，饬委在关当差之直隶候补府经历成印、未入流李经，附搭外国轮船，由海运津，分赴户部暨三口通商大臣、总理各国事务衙门交纳。除分咨查照外，理合附片陈明，伏乞圣鉴。谨奏。

644. 青州满营兵米于章丘县应征大漕项下改拨片

同治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再，查青州满营兵米，向系在于邹平、长山、淄川、新城、章丘、济东、济阳、利津等八县漕米内，每年截拨米一万九千七百二十七石六斗一升二合一勺。现在通盘核计，除额运外，不敷米一千七十二石七斗九升四合四勺。缘处近年以来，续添支食俸米之世职骑都尉、云骑尉并八品监生等共有三十余员名之多，以致不敷支放。本应动拨仓谷碾运，现在附近青州各州县，均无仓谷可拨。所有同治五年不敷米一千七十二石七斗九升四合四勺，又邹平、长山二县同治三年缓征一五耗米七十五石七斗六升七合六勺，四年缓征一五耗米二十八石三斗一升六合三勺，以上共米一千一百七十六石八斗七升八合三勺，现饬最近青州之章丘县在于应征四年大漕项下如数改拨运青。据藩司粮道会详请奏前来。

臣复加查核，确系实在情形。惟上年动拨大漕，接准部复，不得援以为例。现在仓谷无存，而兵米为满洲营按日计口授食之需，万难延缓，不得不动用大漕，以资接济。系属额外动用，无款抵补，应请作正开销，俟运兑完竣，核实造报。

再，查同治三、四两年额运青州不敷及闰月等米共二千八百二十二石三斗七升六合四勺，前经臣奏明筹拨长山、邹平二县新漕。嗣据粮道具报该二县，除去额运兵米，所余无多，不敷解兑，现在禹成、陵县、平原等三县豆改米石项下改拨运青，以符原案，合并陈明。除咨部查照外，为此附片奏闻，伏乞圣鉴。谨奏。

645. 饬提仓款以济军饷片

同治五年五月十一日

再，东省上年筹办防剿，兵勇增多，饷需较巨，加以奉拨京

协各饷，支款浩繁，关东协饷尤为紧要，司库钱粮实在入不敷出，年终之际尤为支绌。经臣札飭督粮道在于节年仓款项下凑拨银六万两，发交支应局委员撙节支放，以资接济。除由该粮道依限奏销并飭该局员入收造报外，谨附片陈明，伏乞圣鉴。谨奏。

646. 酌提东海关常税以济军需片

同治五年五月十四日

再，现在严扼黄、运河防，力筹堵剿，所有沿岸密布营垒，水师添造炮船，购买洋枪、洋炮，用款较前更巨。二、三月间贼扰曹属，纷窜两月，司库上忙钱粮，深虞短绌，运库课款，又因指拨京饷难资挹注，不得不先事预筹。查东海关所收常税，应有存款，上年曾经奏拨有案。兹拟仍在东海关常税项下，酌提银六万两，以济要需。除一面行知登莱道批解藩库备拨外，谨附片陈明，伏乞圣鉴。谨奏。

647. 委员管解甘肃等处协饷片

同治五年六月初二日

再，各处饷需均系刻不容缓，经臣督饬藩司丁宝楨先其所急，勉筹甘肃丙寅年兵饷银一万五千两，委候补县丞周铨英解往该省藩库交纳。又筹曾国藩四月份饷银一万八千两，委候补未入流刘容光前赴行营交兑。又筹臬司潘鼎新四月分饷银三万两、五月分柴薪银二千四，委候补县丞吴观涛解交该司行营查收。又筹直隶大名粮台四月分饷银三千两，委候补县丞张福海解交该粮台备用。又奉拨吉林俸饷银七万两，兹先委候补未入流宋端安解银一万五千两，交由奉天部库转解。又筹陕西饷银二万两，交来员候补县丞李钟祐解回。又委候补县丞单光薰解奉省三月分饷银一万两，前赴盛京将军衙门兑收。又据运司卢定勋详报，本年京饷前经解过六万两，现又筹银三万两，同应交加平银四百五十两、

部饭银四百五十两，又奉提内务府供用银三万两，前已解过一万两，兹又凑银五千两，同平余等款，一并飭委候补盐大使汪杰、候补批验大使定泰分赴户部暨内务府上兑。又据东海关监督登莱青道潘霨申报，提出洋税银三万两，委在关当差之直隶候补县丞何嘉谟由海道运至营口登陆，探明盛京将军行营兑交。除分咨查照并仍催分别续筹报解外，理合附片陈明，伏乞圣鉴。谨奏。

648. 委员管解京协各饷分别交纳片

同治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再，京协各饷均系刻不容缓，现值上忙新赋停征之际，司库更形拮据，而拨解频仍，不得不先其所急。兹复督饬藩司续筹本年京饷银五万两，委候补县丞陶锡祺解部交纳。又筹奉省四月分饷银一万两，委候补从九品冯廷照解赴盛京将军衙门兑收。又筹银一万八千两，委候补未入流杜鹤瀛解至曾国藩行营交兑，作为五月分协饷。又委候补未入流阮焕管解臬司潘鼎新五月分饷银三万两、六月分柴薪银二千两，解交该司行营查收。又筹直隶大名粮台五月分饷银三千两，委候补县丞梁宝荣解交该粮台兑收。又筹甘饷银一万两，委候补未入流杜承懋解赴宁夏将军穆图善行营交纳。又筹甘省恤赏杂费银五千两，交给催饷委员前署镇番县知县张兆奭、巡检王文琳带解穆图善行营备用。除分咨查照并仍催分别续筹报解外，理合附片陈明，伏乞圣鉴。谨奏。

649. 委员管解京协各饷片

同治五年七月二十九日

再，东省进项惟以地丁为大宗。今岁各属征解上忙钱粮，半因军务倥偬，未能踊跃。现值停征期内，司库有出无入，竭蹶异常，而应协各处饷需待用孔殷，又难稍存漠视。经臣督饬藩司丁宝楨，于无可设法中，勉力筹备曾国藩饷银一万八千两，委历城

县县丞陶振宗解往徐州道衙门交纳转解。又臬司潘鼎新饷银三万两，委候补从九品刘景庚解给该司行营备用。又直隶大名粮台饷银三千两，委候补未入流黄廷谟解交该粮台查收。以上三处协饷，均作为六月分应解之款。又委候补从九品黎锦明，领伊犁专饷银一万两，赴山西归绥道衙门兑收转解。又委候补知县吴增劭管解奉省五月分饷银一万两，赴盛京将军衙门交兑。又据运司详报，在于续收盐课加价项下支银二万两，同应交加平银三百两、饭食银三百两，委候补盐经历周颖曾、盐大使韩培德解交部库，并声明本年运库奉拨京饷共已先后五批解过银一十一万两。臣复查无异。除分咨查照外，理合附片陈明，伏乞圣鉴。谨奏。

650. 委员管解京协各饷片

同治五年九月初一日

再，东省进项，惟以地丁为大宗。各属解存上忙钱粮，业已罗掘殆尽，下忙开征未久，解兑寥寥，司库甚形竭蹶。而京饷不敢缓视，协饷亦催迫不已，经臣督饬藩司丁宝楨，于无可设法中，勉筹本年京饷银四万两，委候补县丞张葆诚解赴户部交兑。又委候补从九品陈鼎元管解曾国藩大营饷银一万八千两，前赴徐州道衙门交纳转解。又委候补未入流章肇松管解直隶大名粮台饷银三千两，前往该处支应局交兑。以上三处协饷，均作为七月分应解之款。又筹臬司潘鼎新七月分饷银三万两，七、八两月分柴薪银共四千两，均委候补县丞曹酉来解交济宁支应局备用。又据运司卢定勋详报，本年京饷先后解过银十一万两，兹又在于续收盐课加价项下支银二万两，同应交加银三百两、饭食银三百两，委候补盐大使黄樾、安庚辛解交部库兑收。又据东海关监督、登莱青道潘霨禀报，提出洋税银二万两，作为五、六、七、八四个月天津防饷之用，委候补典史江瑞采解往三口通商大臣衙门交兑。又前准部咨，奏准运库应解直省驳船生息一款，自同治五年

起，于该年堰工加价项下提银二万两，前经筹备银七千两，飭委候补盐经历周颖曾、候补盐大使韩培德领解；兹又筹银五千两，委候补盐大使黄樾、安庚辛搭解，均赴户部交收。除分咨查照并仍催续筹报解外，理合附片陈明，伏乞圣鉴。谨奏。

651. 东省饷项酌提东海关粮道库银两片

同治五年九月初二日

再，东省饷项专倚钱粮，本年贼股两次入境，曹济受害实深，附近各府皆惊惶〔惶〕窜徙，秋水为害，处处受灾，民生疾苦，下忙钱粮难期踊跃。计自去春多事以来，司库每月出款近三十万两，入款不及三分之二，勉支持尚可周转者，乃甲子一岁稍为积存，现已提用殆尽。既本省之须供，复协饷之交责，远省犹可缓筹，如直隶、江南按期立索。近日清淮、陕西、奉天又各委文武数员至东守提，纷沓责备，应接不暇。协款过多，致本省不能多养兵勇，地方受害，此实微臣不职无以对东民者。现在司库极形支绌，必得早为筹计，而地方又无可设法。查东海关常税及粮道库钱粮，不得不先为挪用。应合东海关、粮道库各筹银六万两。该二处刻亦无此存款，应令陆续赶紧催收，稍有成数，随时移解司库接济，以便匀挪。除分飭外，理合附片具陈，伏乞圣鉴。谨奏。

652. 委员管解京协饷片

同治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再，京协各饷刻不容缓。下忙地丁钱粮开征以后，即值捻匪窜扰省西南一带，风鹤频惊，催输未能踊跃。兼以报灾之处多于往年，司库倍形拮据；而协饷催索亦殷，必须择要接济。经臣督飭藩司丁宝楨竭力勉筹本年京饷银四万两，委候补从九品孙沅解赴户部交克。又委候补未入流沈丙煊管解曾国藩大营饷银一万八

千两，前赴徐州道衙门兑收转解。又筹直隶大名粮台饷银三千两，委候补县丞侯济源解交该处支应局交兑。以上二处协饷，均作为八月分应解之款。又筹臬司潘鼎新八月分军饷银三万两、九月分柴薪银二千两，均委候补未入流刘容光探明该司行营交纳。又勉筹清淮月饷银一万两，委候补县丞许新源解赴江南清淮一带，探明吴棠大营粮台交收。又前准部咨，令将东海关应解本年京饷改作吉林兵饷之用，当经行据该关监督登莱青道潘蔚禀报，在于洋税项下，如数提银五万两，委在关当差之候补县丞何嘉谟，附搭外国轮船运至营口，再由旱路解交盛京户部查收转解。又据济东道卫荣光转据委理临清州知州张应翔具详奉拨内廷供用银三万两，先筹银一万五千两，报经臣行司飭委候补从九品沈世祺解赴内务府衙门上兑。除分咨查照并仍催续筹报解外，理合附片陈明，伏乞圣鉴。谨奏。

653. 委员管解京协各饷片

同治五年十一月初六日

再，东省本年下忙新赋，自南捻窜扰，催输未能踊跃，即完善之区，亦多实歉，司库收数万分短绌。而京协各饷均系刻不可缓，必须竭力接济。经臣督同藩司移缓就急，勉筹本年京饷银四万两，又筹协直隶省九、十两月兵饷，改解部库银一万两，一并飭委候补县丞周元觐解赴户部交兑。又委候补典史陈锴管解曾国藩大营九月分饷银一万八千两，前赴徐州道衙门交纳转解。又筹臬司潘鼎新九月分军饷银三万两、十月分柴薪银二千两，均委候补县丞赵翰解往河南省城，探明该司行营交纳。又筹奉省六月分饷银一万两、七月分饷银一万两，分交来东催饷委员参将存山、防御德本、县丞王寿嵩、骁骑校景祥解赴盛京将军衙门兑收。又据运司卢定勋详报筹解本年第七批京饷银二万两，同加平银三百两、部饭银三百两，又凑解内务府银一万两、加平等款三百三十

两，均委候补运库大使沈崇礼、盐大使彭堃，分赴户部暨内务府上兑。又措解奉天兵饷银一万两，委候补盐大使董溥，解赴盛京户部交纳。除分咨查照并仍催续筹报解外，理合附片陈明，伏乞圣鉴。谨奏。

三、报销

654. 僧格林沁军营粮台第四次截数报销折

同治二年五月二十五日

奏为大营粮台供支各款用过银两第四次截数报销，据详折奏祈圣鉴事：

窃照钦差大臣亲王僧格林沁粮台，先在山东济宁州安设，嗣因节节追剿，移至单县，又由单县移设河南夏邑县，俾官兵得以就近领饷，仍留制造各局在于济宁备办军火器械。所有军需销算事宜，在同治元年六月以前，经前任布政使清盛、充沂曹济道卢朝安造报两次，嗣清盛降调离任，藩司贡璜会同卢朝安接办，复又造报一次，均经前抚臣谭廷襄核明具奏各在案。

兹自同治元年七月初一日接续前案起，至是年年底止，连闰七个月，遵照新定半年报销章程，先行截数确核。藩司贡璜接管之第二次，即系粮台之第四次报销。查大营京旗、满、绿官兵与吉林、黑龙江马队，哲里木等盟蒙古官兵，陕甘等省绿营，西安满洲各官兵内，有陆续遣撤者，有截留续调者，按册稽核，截至元年年底，计共八千六百七十三员名。又各起马勇、楚勇、练勇及收复圩寨选勇、投诚义勇，增裁不一，截至元年年底计共五千三百二十三名。所有各项支款，前经僧格林沁札飭查照天津定章办理，凡在营官员，各按品级支給应得分例。马队甲兵盐粮马驮等项，每名实银五两六钱五分三厘。京旗有马甲兵，每名亦月支实银五两六钱五分三厘，无马甲兵，除部给官票外，每名月支实

银三两。绿营兵丁，除实带骑马每匹日支草干实银五分外，其盐粮驮折等项，天津章程系每名月支实银二两五钱一分四厘零、官票银三钱一分八厘零，因东省不用钞票，兵情苦累，经僧格林沁饬知，每名月支实银二两六钱，毋庸补放钞票。又骑驮马驼项下，每驼一只、每马一匹均各照例日支干银五分。满、蒙官兵例骑马匹照案裁四存六，绿营官员照例支給例马，兵丁则按实带骑马计算。又文职官员不论品级，同武职一二品马干全支官票，武职三品以下各官马干概支一半实银、一半官票。本省停用钞票，各官兵应得官票，俟凯撤后赴部补领。

又米折一项，向例官粮兵粟，今仍照案，官兵均以粟米折支，每石核计实银一两四钱，以归撙节。又制造军火、军装、器械及挖筑濠垒，均照例价请销，其不敷之项，照案帮贴，划归东省摊廉归补。又官兵追贼移师不定，除有马兵丁各骑官马外，至无马之兵以及步队兵丁远道驰驱，艰于跋涉，均各照章给予车辆，同运送军火粮饷之车，照例按里给价。又各队勇目、勇丁及新收投诚义勇，遵奉饬知，照依绿营兵丁口分，每名月支实银二两六钱，带队勇目与有马之勇所骑马匹，每匹日支实银五分，均不搭放钞票。

又得有勇号各官应领赏项，与历次打仗阵亡、受伤各官兵应领恤赏、伤赏内，除一半官票应由部补给外，其余一半实银，照章扣平支放，已领者先行造报，未领者续支另报。又攻剿金家楼等处圩寨奖赏出力官兵银一万两，系僧格林沁奏准给赏之项，应入正支造报。又添设正站腰拨，驰递往来紧要文报，照例两马一夫，所需夫马工料外备等项，查照本省驿站定例办理。又在营文员支过养廉银两，查照例案，作正造销，仍移藩司知照。又扣存各案减平银两，均已入正作收，余平一项，照章支销造报。

以上各款，自同治元年七月初一日起，至是年年底止，共用过银五十七万二千六百一十两二分六厘三毫，内应由外筹补银四

万四千三百二十三两二钱二分九厘八毫，实在请销银五十二万八千二百八十六两七钱九分六厘五毫。查收款项下，共收过银五十二万六千五百一两八钱九厘七毫，今用过银五十七万二千六百一十两二分六厘三毫，计不敷银四万六千一百八两二钱一分六厘六毫，业经粮台先行设法筹垫，应由部按数拨还归款。又余平项下垫支银九十两二钱一分三厘一毫，并请一并筹拨归还。所有大营粮台自同治元年七月初一日起至年底止，供支各款用过银两，先行截数销算，为接管之第二次即系粮台第四次报销缘由，由藩司贡璜会同兖沂曹济道卢朝安造册具详，并声明同治二年正月初一日以后收支各款，俟届满六个月再行截数接续造报等情前来。理合恭折具奏。

同治二年六月十二日奉到回折：“议政王军机大臣奉旨：‘户部查复具奏。钦此。’”

655. 僧格林沁军营粮台第五次截数报销折

同治二年十一月初三日

奏为大营粮台供支各款用过银两第五次截数报销，据详恭折圣鉴事：

窃照钦差大臣亲王僧格林沁粮台，先在山东济宁州安设，嗣因节节进剿，大兵自东省而至河南，复至安徽之亳州、蒙城等处，收复各圩后提兵回东，剿办邹县教匪，并分兵剿灭淄川刘逆，又移驻东昌进攻宋景诗，除派员随营支应外，其后路粮台总局，先由济宁而移单县，继由单县移扎河南夏邑县，本年正月改驻江南锡山县，三月仍回济宁州驻扎，俾官兵得以就近领饷。所有军需销筹事宜，在同治元年以前者，经前任布政使清盛、兖沂曹济道卢朝安造报两次。嗣清盛降调离任，藩司贡璜会同卢朝安接办，复又造报两次，均经前抚臣谭廷襄暨臣先后核明具奏各在案。

兹自同治二年正月初一日接续前案起，至是年六月底止，计六个月，遵照新定半年报销章程，先行截数确核。藩司贡璜接管之第三次，即系粮台之第五次报销。查在营京旗、满、绿官兵与吉林、黑龙江马队，哲里木等盟蒙古官兵，陕甘等省绿营，西安满洲各官兵与各起马勇、楚勇、练勇及选用投诚义勇，陆续撤调，增裁不一，按册稽核，截至二年六月底止，计共一万二千八百余员名。其各项支款，前经僧格林沁札飭查照天津定章办理，凡在营官员，各按品级支給应得分例。马队甲兵盐粮马驮等项，每名月支实银五两六钱五分三厘。京旗有马甲兵，每名亦月支实银五两六钱五分三厘，无马甲兵，除部给官票外，每名月支实银三两。绿营兵丁，除实带骑马每匹日支草干实银五分外，其盐粮驮折等项，天津章程系每名月支实银二两五钱一分四厘零、官票银三钱一分八厘零，因东省不用钞票，兵情苦累，经僧格林沁飭知，每名月支实银二两六钱，毋庸补放钞票。又骑驮马驼项下，每驼一只、每马一匹均各照例日支干粮五分。满、蒙官兵例骑马匹照案裁四存六，绿营官员照例支給例马，兵丁则按实带骑马计筹。又文职官员不论品级，同武职一二品马干全支官票，武职三品以下各官马干概支一半实银、一半官票。本省停用钞票，各官兵应得官票，俟凯撤后赴部补领。

又米折一项，向例官粳兵粟，今仍照案，官兵均以粟米折支，每石核给实银一两四钱，以归撙节。又因军饷支绌，查照东省捐賑章程，在兖州等处设局收捐粮米，预备接济，旋以进兵蒙、亳，并入邹县山寨剿匪，遵飭宽备炒米，分给兵丁携带，其用过捐米数目，照例随案尽收尽除，入正造报。又因筹办南运引盐，接济军饷，奏明先由粮台酌筹运本动支捐米，发商变价应用，亦于收支款下分晰开报。又制造军火、军装、器械及挖筑濠垒，均照例价请销，其不敷之项照案帮贴，划归东省摊廉归补。又官兵追贼移师不定，除有马兵丁各骑官马外，至无马兵以及步